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福耀玻璃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Fuyao Glass Industry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60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刊發。

茲載列福耀玻璃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刊發的《第八屆董事局第五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局命

福耀玻璃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曹德旺

董事長

中國福建省福州市，2015 年 8 月 24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局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曹德旺先生及陳向明先生；非執行董事曹暉先生、吳世農先生及朱德貞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程雁女士、劉小稚女士及吳育輝先生。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局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八届董事局第五次会议于2015年8月22日上午在福建省福清市融侨经济技术开发区福耀工业村本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5年8月3日以专人递送、电子邮件、传真等形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曹德旺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8名，全体董事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全体与会董事以举手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8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8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经董事局提名委员会推荐，本次董事局会议同意选举曹晖先生（非执行董事）为公司副董事长，其任期为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局任期届满之日止。曹晖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董事局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8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鉴于公司原董事、副总经理白照华先生已向公司递交了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的书面辞职报告，经公司董事局提名委员会推荐，董事局同意提名陈继程先生作为公司第八届董事局董事候选人，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董事候选人陈继程先生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当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局董事后，将在该次股东大会结束后立即就任，其任期至公司第八届董事局任期届满之日止。董事候选人陈继程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鉴于公司原总经理曹晖先生已向公司递交了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总经理职务的书面辞职报告，经董事局提名委员会推荐，本次董事局会议同意聘任左敏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其任期为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局任期届满之日止。左敏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鉴于公司原财务总监左敏先生已向公司递交了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财务总监职务的书面辞职报告，经董事局提名委员会推荐，并经公司新任总经理左敏先生提名，本次董事局会议同意聘任陈向明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其任期为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局任期届满之日止。陈向明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鉴于公司原董事、副总经理白照华先生已向公司递交了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的书面辞职报告，经董事局提名委员会推荐，并经公司新任总经理左敏先生提名，本次董事局会议同意聘任黄贤前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其任期为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局任期届满之日止。黄贤前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七、因公司董事曹晖先生为福建三锋机械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同时曹晖先生间接持有福建三锋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60%的股权，在关联董事曹晖先生、曹德旺先生回避表决的情况下，由出席会议的其余六位无关联关系的董事审议通过《关于 2015 年下半年及 2016 年公司与福建三锋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 6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八、因公司董事曹晖先生为福建三锋汽配开发有限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同时曹晖先生间接持有福建三锋汽配开发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在关联董事曹晖先生、曹德旺先生回避表决的情况下，由出席会议的其余六位无关联关系的董事审议通过《关于 2015 年下半年及 2016 年公司与福建三锋汽配开发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 6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董事局同意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15 亿元人民币，授信期限为三年（具体授信额度、授信期限最终以银行同意的为准）。同时，

董事局同意授权董事长曹德旺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一切与申请授信、借款等业务有关的授信合同、借款合同、凭证等各项法律性文件。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华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董事局同意公司向华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4.5 亿元人民币（具体授信额度、授信期限最终以银行同意的为准）。同时，董事局同意授权董事长曹德旺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一切与申请授信、借款等业务有关的授信合同、借款合同、凭证等各项法律性文件。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董事局同意公司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5,300 万美元（具体授信额度、授信期限最终以银行同意的为准）。同时，董事局同意授权董事长曹德旺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一切与申请授信、借款等业务有关的授信合同、借款合同、凭证等各项法律性文件。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 8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同意于 2015 年 10 月 26 日在福建省福清市融侨经济技术开发区福耀工业村本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选举陈继程先生为第八届董事局董事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等议案，并同意授权公司另行适时发布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四日

附件：公司董事候选人、副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曹晖先生**，男，45岁，香港永久性居民，自1998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且2006年9月至2015年7月兼任总经理。曹晖先生亦任本公司大多数子公司的董事，并于多个组织内任若干职位，包括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福建省第十一届委员会委员、中国侨商投资企业协会青年委员会副主席、福建省工商联（总商会）副会长、福建省中国光彩事业促进会副会长及福建省红十字会荣誉副会长。曹晖先生目前亦担任福建省耀华工业村开发有限公司、香港洪毅有限公司及环球工商有限公司的董事，担任福建三锋机械科技有限公司、福建三锋汽配开发有限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曹晖先生于1989年11月加入本公司，于2001年8月至2009年12月任福耀北美玻璃工业有限公司总经理；于2001年1月至2009年12月任Greenville Glass Industries Inc.（本公司从事玻璃贸易的成员公司，已注销）的总经理。曹晖先生于2005年12月从美国贝克大学(Baker College)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曹晖先生于2012年12月经福建省公务员局、福建省人力资源开发办公室批准获得高级经济师资格。曹晖先生是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曹德旺先生之子及本公司副总经理何世猛先生的侄子，目前无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2、**陈继程先生**，男，44岁，中国国籍，自2011年2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并自2004年11月至今亦担任本公司商务部总经理。陈继程先生目前亦担任本公司大多数子公司的董事。陈继程先生于2003年10月加入本公司，于2003年10月至2004年4月任福建省万达汽车玻璃工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于2004年4月至2004年11月任本公司商务部副总经理。在加入本公司前，陈继程先生于莆田金匙集团担任多个高级职务，包括莆田金匙玻璃制品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陈继程先生毕业于南京政治学院的经济及行政管理专业（本科），并分别获得清华大学高级管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及法国 INSEAD 商学院的 Executive MBA 硕士学位。陈继程先生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无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3、左敏先生，男，49岁，中国国籍，自2014年11月至2015年8月22日任本公司财务总监。左敏先生于1989年7月首次加入本公司，曾经在本公司担任多个职务，包括于2007年12月至2008年3月任本公司审计监察部总经理，于1994年12月至2003年1月任董事，于1999年8月至2003年1月任副总经理，于1994年12月至1999年8月及于2002年2月至2003年1月任财务总监、于1994年1月至1994年12月任总会计师、于1992年8月至1994年1月任财务经理以及于1990年10月至1992年8月任采购经理。左敏先生于2007年6月至2014年1月为湖北捷瑞汽车玻璃有限公司之执行董事，于2014年7月至今任宁夏沙泉葡萄酒有限公司董事。左敏先生于1989年7月毕业于抚顺石油学院化学机制专业，获得学士学位，并于2000年1月毕业于厦门大学工商管理专业，获得硕士学位。他于2008年6月获得复旦大学会计专业的博士学历。左敏先生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持有本公司A股股份16,136,623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4、陈向明先生，男，45岁，中国国籍，自2003年2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自2012年10月至今任董事局秘书及自2014年10月至今任联席公司秘书。陈向明先生目前亦担任本公司大多数子公司的董事。陈向明先生于1994年2月加入本公司，曾于2003年1月至2014年11月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02年2月至2002年12月担任本公司会计部经理，于1999年8月至2002年1月担任本公司财务总监，于1994年10月至1998年6月担任本公司财务部经理。陈向明先生于1991年6月从南京林业大学财务会计专科毕业（大学专科），于1999年6月从福建省学位委员会获得同等学历人员申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综合水平全国统一考试合格证书。陈向明先生于1996年12月经中国人事部批准获得会计师资格，并于2012年12月经福建省公务员局、福建省人力资源开发办公室批准获得高级经济师资格。陈向明先生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无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5、**黄贤前先生**，男，46岁，中国国籍，自1990年9月加入本公司，他曾经在本公司担任多个职务，包括自2011年2月至今任本公司运营部总监及总经理助理，自2008年6月至2011年2月任广州福耀玻璃有限公司总经理，自2003年5月至2008年6月任本公司商务部副总经理，自1990年9月加入公司后，他在质量、工艺、工厂等岗位从事工作，自1993年1月至2003年5月先后担任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产品开发部经理、工厂厂长、销售部经理等职务。黄贤前先生于1990年7月从福州大学地质矿产勘查专业毕业，获得学士学位。黄贤前先生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无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